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20-029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得”或“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已经由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者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96）。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86,8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最高成交价为 9.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36 元/股，成交均价为 9.4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5,885,716.76 元（不含交易费用）。

2、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000,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9%，最高成交价为 9.9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36 元/股，成交均价为 9.6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67,706,472.74 元（不含交易费用）。

3、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内容。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 年 12 月 4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52,742,149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13,185,537 股。

3、公司未在下述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三）公司后续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